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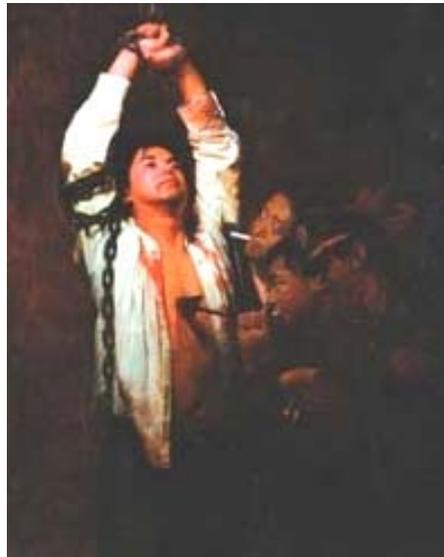
邯鄲李明涛十一年冤狱结束回家 再遭恶人监控骚扰

现在越来越多的中国人知道了法轮功是被中共栽赃陷害的, 知道这场迫害是邪恶与非法的。这些年来, 邯鄲政法委系统很多人都开始觉醒, 不再参与迫害。然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邯鄲市法轮功学员李明涛结束了长达十一年的冤狱回到家中, 却不断地受到当地有关部门恶人的骚扰和监视, 妄图继续维持对他的迫害。

李明涛, 男, 41岁, 邯鄲建设银行职员, 家住朝阳路建行家属院。因不放弃对“真、善、忍”法轮大法的信仰, 于二零零三年被中共官员枉判十一年徒刑, 非法关押在石家庄第四监狱。他的妻子因中共的残酷迫害被迫与他离婚, 父亲李家功(邯鄲市机械电子研究所高级工程师)被迫害致死; 他的两个妹妹也受到株连。

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邯鄲市邯山区公安分局恶警绑架了当时三十一岁的李明涛, 同时将他家中的所有大法书籍、现金、存折和值钱的东西洗劫一空。

邯山区恶警私设公堂, 对李明涛进行了长达二十多天的刑讯逼供, 用高压电棍电击全身, 长期吊



图为描绘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遭受酷刑的艺术作品。

铐, 使他的手、脚、胳膊、腿都肿的老高, 手铐都卡到肉里。恶警们还用柳条抽打李明涛的脚心, 长期不让睡觉进行精神和肉体摧残。二十多天后, 李明涛被非法关押到邯鄲市第一看守所, 被非法超期关押长达两年三个月之久。因为绝食抗议迫害, 李明涛多次遭看守所恶警使用酷刑和野蛮灌食的摧残。

二零零三年七月三日, 邯鄲市邯山区法院将法轮功学员李明涛非

法秘密判刑, 刑期长达十一年。在没通知家属的情况下, 于十一月十三日将李明涛秘密送到石家庄北郊第四监狱迫害。

李明涛刚被劫持到石家庄北郊第四监狱, 狱方就把他关入监狱的“转化班”, 这是监狱为执行江泽民的指令专门设置的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转化班”。这个转化班就设在招待所内, 即“接见室犯人二十四小时亲情会见招待所”, 这也是恶人惯用的蒙骗伎俩, 越是邪恶、黑暗的迫害场所越选在环境看似优越、名称听似温情的地方, 其实是为了达到掩盖罪行、遮人耳目、肆无忌惮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目的。

李明涛被关进一个门窗紧闭、窗帘紧掩的独间, 由三个暴力犯看管。恶人强迫李明涛坐在墙角的小凳子上“熬鹰”, 昼夜不让他合眼睡觉。另一方面教育处的恶警开始威逼诱惑劝说: “你不要再固执了, 都已经进了监狱还怎么修炼? 心里想什么我们不管, 写个保证就行了。你要知道这里可是强制改造机关!” 李明涛始终坚持“我们修炼大法做好人绝对没有错!” 并对监狱的残酷迫害提出抗议, 拒绝恶警的一切无理要求。终于狱方凶相毕露, 教育处恶警赵军竟残忍的将钉子钉进了李明涛左手的无名指和小拇指的指甲缝中……在之后的日子里, 李明涛曾数次被恶警暴力殴打, 并被长时间戴着刑具。

李明涛冤狱十一年来, 石家庄北郊监狱恶警经常无理拒绝他的家人探视, 用尽了种种卑鄙的手段封锁消息, 使邪恶暴行不能及时曝光。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得知李明涛刑期将满, 邯鄲丛台区公安分局局长、书记岳秀山, 政委王秀明就开始阴谋策划, 派恶人在李明涛家周围打探消息。十九日李明涛回到家中, 联东派出所和迎宾居委会便要求李明涛去派出所照相, 妄图给继续迫害找借口。

对法轮功的迫害是违法犯罪

中共迫害法轮功时一直冠以“依法”的名义。但是, 在迫害持续了十余年之久的今天, 人们发现, 中共所依的“法律”根本不存在。修炼法轮功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

一、信仰自由是宪法保障的公民基本权利。

二、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

三、说法轮功是“×教”, 是江泽民接受法国记者采访时随口说的, 而后《人民日报》发表了题为《法轮功是×教》的评论员文章。江泽民的讲话和《人民日报》评论

员文章属于个人言论, 不是法律, 也没有法律效力, 更不能据此定罪。

近年来, 全国越来越多的人权律师顶住中共的压力, 为法轮功学员抗辩, 他们指出, 讲述法轮功真相、修炼法轮功是合法的, 中共打压法轮功是非法的, 是犯罪。

正如金光鸿律师在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中说的: “法轮功修炼者恰恰是社会最稳定的因素, 政府应该鼓励而不是打压人们的宗教信仰, 而因为公民的宗教信仰就对公民定罪处罚, 更是践踏人权的行径。” ◇

“清算江泽民迫害法轮大法国际组织”成立

10月30日，海外成立“清算江泽民迫害法轮大法国际组织”，誓言彻底清算江泽民流氓集团、“610办公室”以及直接实行迫害的公、检、法组织、和在劳教所、洗脑班、监狱的管教人员与恶警，以及丧尽天良的活摘大法弟子器官的所谓医生等相关人员。该通告原文如下：

自从1999年7月以来，江泽民与中共邪党互相利用对法轮大法进行了历史上最疯狂、野蛮、残酷的迫害。江泽民流氓集团利用军、警、特务、媒体及所能利用的国家资源，在非法的盖世太保式的组织“610办公室”的操纵下，抓捕、关押和劳教法轮大法学员，利用大规模的洗脑班和精神病院对法轮大法学员实行精神与肉体摧残，企图用强迫手段使学员放弃对大法的信仰。据不完全统计，江氏流氓集团已造成了上万法轮大法学员致死、致残，数以千万计的法轮大法学员被关押并遭受了惨无人道的迫害。

江泽民流氓集团操纵邪恶的“610组织”及恶警，残酷的执行“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搞垮、肉体上消灭”的迫害政策，全面迫害法轮大法修炼者。继而发展到“打死学员算白死”，甚至发生了大规模活摘学员人体器官的“地球上从未有过的邪恶罪行”。

在此我们郑重宣布，成立“清算江泽民迫害法轮大法国际组织”，彻底清算江泽民流氓集团、“610办公室”以及直接实行迫害的公、检、法组织、和在劳教所、洗脑班、监狱的管教人员与恶警，以及丧尽天良的活摘大法弟子器官的所谓医生等。

清算江泽民流氓集团的罪行，合乎天理、合乎道德、



合乎正义。现在时机已经成熟，是势在必行、顺乎天意人心的大事。

天灭中共是历史的必然。用人间的手续、步骤清算江泽民流氓集团的罪行也符合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天理。在历史的大审判面前，每个人都要摆放自己的位置。神慈悲于人，要使世界上所有的人明白真相，要使在大陆的中国人摆脱几十年来共产党邪恶的洗脑毒害，清除思想上对大法的误解，退党、退团、退队，才能真正保平安。希望知情人保留并公开迫害的证据，包括人证、物证、文件、照片、录音、录像，恶人的姓名、个人资料、恶行细节，曝光江泽民流氓集团的邪恶。为了人类的正义，为了人类未来的美好，为了你我不再被邪党迫害，在这历史变化中做出正确的选择。

2012年10月30日

清算江泽民迫害法轮大法国际组织

历史的审判已经开始

目前国际社会和国际媒体正在高度关注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根据联合国一九九八年颁布的《国际刑事法院罗马条约》的第六条和第七条的相关条款，江泽民迫害法轮功修炼人的行为已经构成了“群体灭绝罪”和“危害人类罪”。

自2002年10月以来，海外法轮功学员以“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类罪”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及其帮凶。包括“六一零”办在内的江氏集团及协从者灭绝人性地迫害法轮功学员，其手段之卑鄙，性质之恶劣已经超出了“人”这个字眼的界定，激起了全世界一切有良知的人民的

强烈反对。

2003年成立的“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旨在追查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集体和个人，全球已有29个国家35位律师组成了全球公审江泽民集团的律师团。至2007年，法轮功学员在全球30个城市和地区，发起50多个控告江泽民的刑事和民事诉讼，包括江泽民、吴官正、罗干、曾庆红、贾庆林、周永康、薄熙来、王立军、王茂林、李长春、刘京等30多位中共高官，被称为21世纪最大的国际人权诉讼案。

等待江泽民、“六一零”及协从者的将是比清算希特勒及其盖世太保更为严厉的制裁。◇

守住良知 勿当邪党的替罪羊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一批被纳粹强迫执行对犹太人实施种族灭绝的犯罪人员，最终逃不脱被判绞刑的下场。

文革结束时，作了大恶的军管干部17人、警察793人，共810人被拉到云南秘密枪决；一大批积极执行上级命令的造反派“风云人物”，成了阶下囚。

很多在中共历次政治运动中杀人、打人、整人的人，只是中共的一个棋子、工具，而最终却逃不脱悲惨的下场。因此，每一个身在其中的人，应守住良知，切勿错当中共迫害法轮功的替罪羊。◇